

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等文件精神，特编制2020年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沙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fjsx.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年度报告”子栏目中下载。若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沙县电子政务中心联系（地址：沙县政府办公大楼八楼；邮编：365050；电话：5822780；电子邮箱：sxxx780@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0年以来，我办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准确执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切实抓好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有序地开展，为全力推进新时代新沙县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0年度我办制作、获取政府信息总数144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6条、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8条。其中主动公开的机构职能类信息12条、政策、规范性文类信息2条、规划计划类信息20条、行政许可类信息3条、重大建设项目信息14条、为民办实事类信息7条、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10条、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23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10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8条、其他类信息数27条。

（二）政府信息管理及平台建设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动态调整《沙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新要求，改版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同时抓好公开墙（栏）、电子屏、电视台等平台公开渠道建设。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136条、公开墙（栏）公开信息

48 条、电子屏公开 23 条、电视台公开 11 条。同时依法主动向县档案馆及县图书馆报送政府信息 136 份，方便公众查阅。

（三）监督保障

我办认真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 号），制发《沙县 2020 年政务公开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同时完善政务新媒体信息审核发布管理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四）主要工作落实情况

一是加强用权公开，抓好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全面梳理本机关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并按要求公开，根据上级部署，制定下发《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在县政府门户网上开设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栏，指导全县各乡（镇、街道）、县直各部门根据标准指引，编制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其中 26 个领域标准目录和 12 个乡（镇、街道）标准目录，并集中发布网站专栏上。

二是加强政策发布解读，助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围绕围绕“六稳”、“六保”工作，加强舆论引导，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全年共制作 19 条本县政策解

读，开展县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活动 12 期，正面回应疑虑，推动解决实际问题，赢得群众理解和支持。

三是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积极应对突发事件。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依法做到及时、准确、公开、透明，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和应对处置工作进展。除法定禁止公开情形外，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申请并提供相关信息。同时，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对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收集的个人信息，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防止个人信息发生泄露。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	0	0	0

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办理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1	0	0	0	0	0	1

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期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	0	0	0	0	0	0

		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果	审 结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审 结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果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较薄弱、培训力度不够等问题。

(二)改进办法。一是加强培训指导。加强与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沟通联系,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并列入公务员初任培训必修课程,稳步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同时对业务部门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指导,增强培训的针对性、系统性,不断提升业务素质与能力。二是强化政务新媒体管理。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具有传播

快捷、操作便捷、灵活互动等特点，积极拓展公开领域，着力强化公开成效，以最容易获取的方式及时准确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各类政务信息。加强监管，进一步落实建设管理责任，完善内容审核、发布机制，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提升传播能力和服务水平。三是加大监督考核。不断加大督导考评力度，细化检查、考核指标，通过工作进展检查通报、年终考核，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切实保障我县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都能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